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吳日章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偉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吳日章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委任日期」)起生效。

吳先生，太平紳士，現年55歲，持有美國Chabot College頒授之副文學士學位，主修商業數據處理。彼於若干私營機構擔任董事職位，該等機構主要從事科技、物業發展、金融及物業控股。吳先生亦為中國農產品交易有限公司及稻香控股有限公司(該等公司之股份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吳先生曾獲委任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寰亞礦業有限公司(前稱「智庫媒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其後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向吳先生發出之委任書，吳先生之委任由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起生效，為期一年，並須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吳先生可獲得年度董事酬金120,000港元，乃由董事會參照其資歷、所承擔之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當時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吳先生緊接於委任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之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於本公佈日期，吳先生亦無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並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期，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吳先生之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之規定而須予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吳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偉仕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周耀達

香港，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佳林先生、王偉炘先生、陳海洲先生及毛向前先生；非執行董事鄭永和先生及劉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普芬博士、李煒先生及吳日章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